**气象站2017年预算情况**

一、部门职责、机构设置等基本情况

1、部门职责：做好气象观测工作，严格执行规范规定和岗位责任制。密切监视天气演变，准确及时进行测报。严肃对待每项观测、每个数据、每份报表。

2、机构设置：芦台经济开发区气象站是河北唐山芦台经济开发区农牧局下属部门，为股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下设办公室、观测室，财务室。

二、部门预算安排总体情况

2017年部门预算收入45.01万元，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。

（二）支出说明

2017年部门预算支出45.01万元，全部为基本支出，其中人员经费37.9万元，正常公用经费7.11万元，无专项公用经费支出，无项目支出。

（三）比上年增减情况

2017年部门预算较2016年增长2.47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减少2.11万元（2015年有增资，2017年比2016年人员经费相对减少），正常公用经费增长4.58万元（退休人员增加，提取的公用经费及福利费增加）。

三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2017年公用经费预算，办公费0.1万元，邮电费0.06万元、差旅费0.2万元、会议费0.02万元、福利费0.15万元、办公用房水费0.01万元、电费0.09万元、办公用房取暖费0.26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.54万元、培训费0.22万元、工会经费0.29万元、公务接待费0.02万元、其他商品服务5.15万元。

四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

2017年区财政局安排公务接待费0.02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；2017年公务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0.54万元（公务车运行费0.54万元，购置费0万元），与上年持平；2017年因公出国费为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五、绩效预算信息情况

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台站和气象设施的组织建设和维护管理；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探测资料的采集、传输和汇交；依法保护气象设施和探测环境；审查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所使用的气象资料。

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监测、预报预警、公共服务管理工作；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信息的发布和传播；对组织重大活动、突发公共事件做好气象保障工作；承担重大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及运行维护。

组织开展气象法制宣传教育，负责监督有关气象法律法规的实施，对违法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》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行为依法进行处罚，承担有关行政诉讼；组织宣传、普及气象科学知识。

六、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
无政府采购预算情况。

七、国有资产信息情况

由于我区执行集中管理制度，固定资产全部于财政局统一管理。

八、专业名词解释

无专业名词解释。

九、其他需说明的事项

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。